

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规定和省市区相关通知要求，现公开本单位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年报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信息公开网址：<http://www.qzlj.gov.cn/zwgk/zfxxgkzl/bmzfxxgk/gyhxxhj/>；联系方式：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办公室（电话：0595-22630152）。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洛江区工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结合工信工作实际，加大力度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一是用好政府信息公开专栏。2019 年，我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20 条，及时更新机构改革后我局信息公开指南。其中，机构职能类信息 2 条；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1 条；行政许可类 2 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8 条；等等。二是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贯彻落实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通过专题专

栏工信局通知公告发布 64 条。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2019 年，我局无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事项。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保密审查，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等制度，确保发布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权威性。

（四）平台建设情况。及时更新审批服务事项办事指南信息，进一步方便群众办事。

（五）监督保障情况。明确局办公室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牵头股室，并组织业务骨干参加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日常指导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1	1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7	0	1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0	0	0
行政强制	3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够深刻，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动性、自觉性不高、规范性不够到位，业务素质需要进一步提升。

（二）改进情况：一是提高信息公开工作认识。认真组织学习贯彻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通知精神。二是加强领导，明确责任。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是第一责任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承担领导责任，督促指导高质量编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加强内部各股室协调，做到相关情况和数据应报尽报，全面准确，确保工作质量，确保新条例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的规定落到实处。做到按时发布、发布内容准确全面，避免内容雷同、敷衍塞责等问题。三是重视将信息公开工作做在平时。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四十五条要求，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各项内部工作制度，并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审查制度。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暂无。

泉州市洛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 12 月 27 日